

ICS 27.140

P 59

备案号: J348—2004

DL

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行业标准

DL/T 5186—2004

代替 SDJ 173—1985

水力发电厂机电设计规范

Electrical-mechanical design code of hydropower plant

2004-03-09 发布

2004-06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发布

目 次

前言	II
1 范围	1
2 规范性引用文件	2
3 总则	3
4 水力机械	4
5 电气	18
6 控制保护和通信	35
7 机电设备布置及对土建和金属结构的要求	48
8 辅助设施	61
附录 A (规范性附录) 水力机械术语、符号	63
条文说明	71

前　　言

本标准系根据国家经贸委电力司《关于下达 2000 年度电力行业标准制、修订计划项目的通知》([2000] 70 号文) 下达的任务, 对 SDJ173—1985《水力发电厂机电设计技术规范(试行)》进行修订完成的。

本标准实施后代替 SDJ173—1985。

本标准的附录 A 为规范性附录。

本标准由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并负责解释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 水电水利规划设计总院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 李定中、叶钟黎、李扶汉、余国铨、张玉良、彭渤、李宁君、赵琨、戴康俊、江泽沐、王润玲、刘国阳、方辉。